

证券代码：002259

证券简称：ST 升达

公告编号：2021-082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 年 10 月 21 日，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8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8 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赖旭日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募投项目土地进行处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对公司募投项目土地进行处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0）。

二、会议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部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终止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部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1）。

三、会议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84）。

四、会议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85）。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公告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一日